

证券代码：300175

证券简称：朗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0-077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24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向公司监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0年9月30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由监事会主席姜丽红女士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更新后）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更新后）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9年年度报告（更新后）》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新后）》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更新后）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更新后）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更新后）》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更新后）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更

新后)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0年半年度报告(更新后)》、《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更新后)》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 3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一日